

## 會議紀錄

開會日期：106 年 1 月 16 日（星期一）

開會時間：下午 13：30 - 14：30

開會地點：行政大樓 4 樓 第一會議室

主 席：林道通 代理校長

出席人員：詳簽到表

### 壹、主席致詞（略）

### 貳、前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編號	決議重點或會後續辦事項	決議執行情形
1	有關指標 C-2-1、C-2-2 與 C-3-4「學生申請入學收件-審查進度查詢-宿舍申請」之招生連貫作業，應統一改為線上申請，請有關單位（教務處、學務處、資訊中心與國際事務處）另行開會研議後續作法，並訂立執行進度俾利管考。	綜合業務組業於 105 年 9 月 23 日、10 月 28 日送「學生申請入學收件-審查進度查詢」之線上申請改善需求以電子郵件提交資訊中心研擬，105 年 12 月 16 日提交「系統需求申請表」（以清大外國學生線上申請系統為範本）予資訊中心卓參研擬中。 <b>主席裁示：</b> <b>茲因本案事涉本校招生工作，具高度重要性，請資訊中心與業務單位討論後訂立相關工作時程表，分階段完成。</b>
2	本校各院系所之網域名稱（domain name）應符合國際慣例（格式為 <a href="http://www.系所名稱.ntpu.edu.tw/">http://www.系所名稱.ntpu.edu.tw/</a> ），請資訊中心全面檢視並協助更新。	1. 在網域名稱的網址規則中，系所名稱的命名須由系所決定後，資訊中心將協助後續設定。 2. 經查目前各系所大都已完成網域名稱的設定，剩餘 2 個單位尚未申請網域名稱的變更。本中心已利用電話與郵件通知，待單位確認網址之單位名稱後，將會進行設定。
3	請國際事務處徵詢外籍學生意見，另行調查、彙整各行政單位（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國際事務處）與學生相關的重要表單及相關法規，統一進行雙語化翻譯工作，並送教學單位參考。	已依據 104-2 國際事務會議決議請教務處、學務處、圖書館與總務處提供需翻譯之表單（翻譯清單如附件一）後，委請本校應外系協助後續翻譯事宜，現正進行最後校稿，開學前將可提供有關單位使用。

4	國際事務處應針對指標製作管考期程表，請各單位針對負責指標擬定每半年預定執行工作項目與進度送國際事務處彙整，並定期自我檢視執行情形，倘有困難可隨時提出，下次會議將確認指標完成情形。	教務處、學務處、圖書館、人事室之管考期程表均依限繳交（資料整理如附件二）所示。
---	---	---

## 參、工作報告

### 一、計畫進度說明

- (一) 教育部為協助各大專校院建立校內國際化相關工作之品質保證機制，爰自 103 年起實施「建立大專校院國際化品質視導機制試辦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促進大專校院校園國際化及本地學生與境外學生互動交流，並提供具體改進建議，引導學校提升校園國際化學習環境與國際競爭力。102-104 年為試辦期間，105 年進行機制檢討與評估改善，預計 106 年正式施行。
- (二) 105 年教育部召開 3 次執行諮詢會議、1 次指標協商會議、1 次國際長諮詢會議後完成本計畫草案，確立其制度方向，係以輔助學校國際化推動、減輕學校作業準備及人力負擔為前提，強調國際化機制與制度建立，並能顯現國際化成果。與試辦計畫相比，幾項重要調整如下：
1. 指標由 77 個降為 50 個，並分成「策略性指標」(3 個)、「機制性指標」(41 個)與「成果性指標」(6 個)。
  2. 以程度別呈現國際化成果差異，在成果性指標上，以 3-0 等級評分，且 6 項成果性指標學校不須填寫，由教育部統計資料、大學校務資料庫表冊及技專校院資料庫輸出資料。
  3. 策略性指標與機制性指標合計達到 40 個「符合」以及成果性指標獲得 12 分，為「極力推薦」；策略性指標與機制性指標合計達到 35 個「符合」以及成果性指標獲得 6 分，為「推薦」，可依國際化獎勵規定獲得新台幣 200 萬至 300 萬元補助，專款專用於學校辦理提昇國際化品質事項。

### 二、本校自評指標達成情形

- (一) 為利評估本校指標達成情形，已先請有關單位進行自評，彙整後本校指標達成情形如下：策略性指標與機制性指標合計達到 31 個「符合」，成果性指標獲得 15 分（如附件三）。
- (二) 部份符合指標有 5 個 (2-2-4、2-2-5、2-3-2、2-4-4、2-4-5)；不符合指標有 8 個 (2-1-2、2-1-3、2-2-2、2-2-17、2-2-18、2-2-19、2-3-8、2-4-6)。

## 肆、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案由：針對指標 2-4-6「中、英文常見問題專區」之建置事宜，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項指標在佐證資料準備上，要求提供自校內中、英文網站首頁查詢常見問題專區之路徑及網頁畫面截圖(含網址列)，而常見問題彙整專區係指以專區的方式提供與境外學生就學相關之教、學、總務等相關問題之回答。
- 二、目前本校中、英文網站首頁尚未建置此專區，常見問題係散列在各單位，且多無英文版本。擬請教、學、總務單位提供與境外學生就學相關之常見問題，國際事務處彙整後展開翻譯作業，同時請資訊中心協助於中英文首頁建置專區。

三、茲因經費有限（105年係以本處分配之教卓經費項下支應），翻譯之優先順序擬於國際事務會議做進一步決議。

決議：

- 一、編號 2-2-5、2-2-17、2-4-4、2-4-5 與 2-4-6 等未（或部份）符合之指標內容，均與英語翻譯有關，建議一併納入考量，並擇其中 2-3 項指標加快翻譯期程。
- 二、請教、學、總務單位於 2 月底前提供與境外學生就學相關之常見問題，國際事務處彙整後將再進行後續翻譯作業，並請資訊中心協助於中英文校首頁建置專區，各單位亦可自行考量是否在單位首頁建置專區，俾利學生查詢。

## 提案二

案由：本校預定參與此視導計畫之期程，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計畫與教育部其他獎補助計畫相聯結，且符應時代脈動與國家發展方向，奉鈞長於 104 年 4 月 7 日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主管會報中裁示：請各負責單位針對本計畫之必要指標展開作業，並由國際事務處定期召開專案執行進度報告會議，主持人為學術副校長。
- 二、102-104 年試辦情形如下：102 年 5 間學校參與/未公布結果；103 年 19 間學校參與/2 間特優；104 年 15 間學校參與/未公布結果。
- 三、依過去舉辦本計畫座談會之與談內容可得知，訪視採取嚴格標準，與受評單位認定之自評結果有較大落差，因此通過試辦之學校極少。因目前教育部尚未公告視導計畫之內容，指標仍有可能再調整。倘訂定參與視導計畫期程後，擬視需要增加管考會議之次數，並請資料提供單位從嚴自評。

決議：

- 一、教育部公告正式視導計畫後將儘速轉知相關單位，預定 106 年 6 月再召開管考會議，追蹤指標達成情形。
- 二、請國際事務處擇期安排參訪 103 年度視導結果特優之兩間大學（淡江大學與交通大學），作為本校推展國際化工作之參考。

## 伍、臨時動議

## 陸、散會（時間：14 時 30 分）